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截止日期：115 年10 月14 日

申請人	姓 名 Name :		學號 : Student No.														
	聯絡電話	電話 TEL : 手機 Mobile :															
	e-mail																
學 籍		系 所 班 Dept./Graduate Institute of (class:)															
學業成績 Academic Grades (GPA)																	
身分證字號 National ID No.		請注意：非本人郵局局帳號，郵局測試不符不予入帳處理。無局帳號者請先至郵局開戶。															
郵局局號、帳號 CHUNGHWA POST CO., LTD. (A/C No. : 8901496162) The account number: (14 digits as showed on your post account book)		局號							帳號								
☐ 52級化學系校友獎助學金(大學部) 應備文件: a.b.c.i.j.k 申請資格： ☐ 本系學士班學生一、二年級優先 ☐ 本系學士班學生三、四年級次之 ☐ 家境中低收入戶者優先 ☐ 上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GPA2.45分為原則		應繳證件(獎學金需要文件不太一樣，請參考辦法。) ☐ a. 申請表 ☐ b. 當學期在學證明 ☐ c. 前一學期(年)成績單(新生免附成績單) ☐ d.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及歷年成績排名 ☐ e.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 f. 專題報告 ☐ g. 碩士論文 ☐ h. 指導教授推薦函 ☐ i. 清寒證明(以持有鄉鎮市公所核發中、低收入戶證明為優先)。請提供父母親前一年度所得稅繳稅證明或前一年所得證明單(家戶總所得在100萬以下)，或家庭所得人均收入低者。 ☐ j. 自述家境狀況一紙(請簡述家庭成員、經濟來源及狀況)															
☐ 52級化學系校友獎助學金(碩士班) 應備文件: a.d.f.h.k.l 申請資格： ☐ 本系學士班應屆畢業生，且經碩士班推薦甄選錄取為本係碩士班者 ☐ 以研究表現優異者優先																	
☐ 52級化學系校友獎助學金(博士班) 應備文件: a.d.e.g.h.k.l 申請資格： ☐ 本系博士班在學學生 ☐ 無專職工作者																	

☐ 奇欽科技獎學金(大學部) 應備文件: a.b.c.k.l 申請資格： ☐ 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 GPA3.0以上 ☐ 工業界有實習經驗優先 ☐ 大二普化成績高優先 ☐ 大三、四有機化學成績高優先	☐ k. 郵局帳戶影本 ☐ l. 其他有利申請的補充資料，如：已發表的著作、壁報展參賽證明、授課教授推薦函等
☐ 曲延樹先生獎學金(大學部) 應備文件: a.b.c.k.l 申請資格： ☐ 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 GPA3.0以上 ☐ 身心障礙或家境清寒之中低收入戶或在職學生優先	
☐ 許太夫人獎學金(大學部) 應備文件: b.d.i.j 申請資格： ☐ 本系學士班學生 ☐ 依化學系必修課（含實驗）成績排序 ☐ 線上申請	
☐ 劉高家秀教授獎學金(大學部) 應備文件: a.b.d.k.l 申請資格： ☐ 為中華民國國民 ☐ 化學系大學部非延畢之應屆畢業生 ☐ 必須已修習二分之一以上的教育學程及 <u>專題研究(或科學實例操作)</u> ☐ 學業成績總平均 GPA3.3分以上，並獲得指導教授推薦 ☐ 承諾於畢業時以研究成果參加本系舉辦的海報展或校外研討會海報展	
☐ 劉高家秀教授獎學金(碩士班) 應備文件: a.b.d.e.k.l 申請資格： ☐ 為中華民國國民 ☐ 化學系碩士班二年級之應屆畢業生，並在碩士班之前無延畢紀錄 ☐ 前一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 GPA3.3分以上 ☐ 已有研究成果並獲得指導教授推薦	
☐ 外籍學生獎學金 應備文件：a, b, h	
☐ 本人同意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化學系以此資料做為獎學金審查事務使用。_____	